

债券代码：127214

债券简称：15 建发债

2015 年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回售实施公告

重要提示：

1、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，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，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，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。

2、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，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；若投资者未做登记，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。

3、发行人不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。

4、本次回售申报不可以撤销。

为保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

1、本期债券回售代码：182121

回售简称：建发回售

2、回售登记期：2020 年 5 月 13 日至 2020 年 5 月 19 日。

3、回售价格：面值 100 元人民币。以 1,000 元为一个回售单位，回售金额必须是 1,000 元的整数倍。

4、回售登记办法：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，在回售登记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，当日可以撤单。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不能撤销。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，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，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(限申报登记期内)。

5、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，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，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。

6、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：2020 年 5 月 27 日。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



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办理兑付。

二、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肖子敏

电话：0592-2263366

传真：0592-2111719

2、主承销机构：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何焱

电话：021-38565568

传真：021-38565900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5 年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回售实施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

2020 年 5 月 7 日

